

<<法治与21世纪>>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法治与21世纪>>

13位ISBN编号：9787801902139

10位ISBN编号：7801902130

出版时间：2004-8

出版时间：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作者：夏勇

页数：706

字数：70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法治与21世纪>>

内容概要

本书从法治的历史与文化，法治与民主、宪政、人权，法治与行政权、司法权，21世纪初期法治的关键问题、重要趋势与未来发展，全球化对法治的挑战等多个维度，较全面地总结并论证了当代世界法治理论与实践的发展状况，展示了中国经济现代化过程中的法治现代化发展路径和全球化背景下依法治国的未来趋势。

<<法治与21世纪>>

作者简介

编者：夏勇 李林 (瑞士)丽狄娅·芭斯塔·弗莱纳 (Lidija Basta Fleiner)

书籍目录

序一序二序三第一部分 法治是什么——历史和文化的视角 法治在西方主要法律传统中的历史发展——从中世纪法律至上观念到现代法治观念 法治与法治国家的涵义 法治是国家具有的特定价值吗 法治是什么——渊源、规诫与价值 法治中的悖论 法治的意义阐释 法治在中国的历史命运 推进法制改革，建设法治国家——1978年以来中国法治发展的回顾与展望 中国法治进程中的法律文化冲突与选择第二部分 法治与民主·宪政 中国宪法改革的几个基本理论问题 法治和民主：宪法的性质和作用 人权主体界说 国际人权公约和欧洲人权文件的实施：主要问题 法治与法治国 中国法治化进程中的违宪审查制度建设 建立中国违宪审查制度的几个理论问题第三部分 法治·行政与21世纪 普通法系和大陆法系传统下的行政法与法治发展以及司法机关的作用 中国的行政法治及其改革 行政处罚法的完善与发展 20世纪前半叶的中国法理念 普遍性和法治：全球化的挑战 经济全球化与中国法治 新世纪初期的法治：关键问题、主要趋势与未来发展 不同法治文明间的对话——在“法治与21世纪”国际学术研讨会闭幕式上的发言 迈入新世纪的善治——“法治与21世纪”国际学术研讨会综述

章节摘录

版权页：（四）完善司法制度司法是中国法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保障民主、维护人权的关键。

1978年以来，中国逐步加强和完善了司法制度。

国家先后恢复了人民检察院制度、仲裁制度、律师制度、公证制度等，完善了侦察制度、劳动改造和劳动教养制度、人民调解制度等，在一些制度间形成了各司其职、相互配合与相互制约的机制，建构了有中国特色的司法体制。

截至2000年底，中国共设立人民法院3556个，法院有干警近29万人，其中法官13万人；设立人民检察院3846个，检察院有干警221514人，其中检察官159638人。

1993～1997年，全国法院共审结一审刑事、民事、经济、行政、海事案件22417744件，每年平均递增11.47%。

同期，全国检察机关共立案侦查有关职务犯罪案件387352件，查办有关机关的工作人员54805人；提起公诉1781730件。

1979年恢复律师制度以来，律师队伍和律师业务发展很快，中国律师的数量已达到11万多人。

据不完全统计，20多年中，政法院校（系）所培养的法律人才大约有30%进入了律师队伍或获得了律师资格；从律师队伍的文化素质看，大专学历的约占律师总数的48.1%，本科学历的占39%，硕士学位的占4.2%，博士学位的占0.27%。

20年来，特别是1993年以来，律师事务所发展很快。

律师服务机构1979年为212个，到2000年年底，各类律师事务所已达9144个。

国资所一统天下的局面已由多种形式、不同所有制律师事务所并存状况所代替。

在全国现有律师事务所中，合伙制律师所2601个，占总数的30%；合作制律师所1244个，占总数的14%；国资所5168个（2000年底正处于全面改制之中），占总数的56%。

<<法治与21世纪>>

媒体关注与评论

序一实行法治，保障人权，是当代人类政治文明的重要标志和发展要求。

中国立足国情，顺应时代趋势，提出要在建设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同时，加强政治文明建设，尊重和保障人权，依法治国，把中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法治国家。

为了推进上述目标的实现，2000年12月，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与瑞士弗里堡大学联邦研究所(Institute of Federalism)、国际法学家委员会(International Commission of Jurists)在北京联合召开了主题为“法治与21世纪”的国际学术研讨会。

本论文集就是这次为期3天的国际法治研讨会及其后续研究的一项成果。

之所以能够在北京召开这样一个令人瞩目、影响巨大的国际法治学术研讨会并出版研讨会的论文集，这是与瑞士弗里堡大学联邦研究所、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和周铎勉大使的大力支持与积极努力分不开的。

1996年年底，通过周铎勉大使(当时他是驻华公使)联系、瑞士外交部和瑞士弗里堡大学联邦研究所安排，由王家福教授和刘海年教授率领的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代表团(成员有李林、王晓晔、黄列)一行共5人，前往瑞士，对其宪法、人权和法治状况进行考察。

其间，代表团按照东道主在日内瓦的日程安排，荣幸地来到国际法学家委员会总部，与委员会的专家和领导人进行了友好的座谈和交流。

座谈过程中，我们向委员会的朋友介绍了中国法治发展的成就后，特别提到，中国法学界、法律界对于国际法学家委员会于1959年在印度新德里召开的国际法学家会议及其成果——“关于法治问题的《德里宣言》”的了解和兴趣，并希望委员会专家能够介绍1959年以后、尤其是20世纪90年代以来世界法治发展的最新理论与实践状况。

可惜，由于当时日程中安排的时间较短，委员会的专家只十分简略地谈了一点世界法治发展概况。分别前，我们代表团提出，希望能够有机会与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在北京继续就法治问题进行交流。他们欣然应允。

带着了解当代世界法治理论与实践发展最新信息的强烈愿望，在考察期间及回到中国后，我们先后多次向瑞士外交部官员、瑞士弗里堡大学联邦研究所的前任所长托马斯·弗莱纳教授、现任所长丽狄娅·芭斯塔、弗莱纳教授、瑞士驻华大使周铎勉先生表示，希望与瑞士弗里堡大学联邦研究所、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合作召开一个国际法治学术研讨会，并希望通过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在世界范围内联系对当代法治最有造诣的法学家参加研讨会，与中国法学家交流。

在他们的充分理解和热情参与、支持下，经过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的筹办并在中国法学界的积极配合、参与下，“法治与21世纪”国际学术研讨会得以于2000年12月在北京召开并取得了圆满成功。

近代以来，民主、法治和人权一直是中华民族求解放、谋幸福的奋斗目标之一。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中国曾经向前苏联学习过民主和法治经验，后来又逐渐放弃了，我们要走自己的路，却出现了“文化大革命”那样的“大民主”和全面否定法治的失误。

1978年改革开放以来，中国为了发展社会主义民主，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健全和加强了社会主义法治。

1996年初，“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被最高国家权力机关——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所确认，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国的基本方略。

1999年，依法治国又被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的宪法修正案载入中国宪法，具有了最高法律效力和宪法地位。

中国法治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

<<法治与21世纪>>

编辑推荐

《法治与21世纪》是中国法治论坛之一。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